

我敢發誓！

2020.06.07

【經文】太五：33-37

耶穌在登山寶訓中談完了姦淫和離婚後，接著就說到了起誓。其實這也是很自然的，因為離婚既與姦淫有關，離婚也與違反婚姻誓言有關。今天我們要從這段經文思考「為什麼不能發誓？」（Why）、「如何能誠實正直？」（How），以及「活在天國裡的自由」（What）。

一、為什麼不能發誓？

太五：33-34a 「**33** 你們又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，說：『不可背誓，所起的誓總要向主謹守。』 **34** 只是我告訴你們，甚麼誓都不可起。」

舊約關與起誓的律例，都是禁止人起了誓之後違反誓言，但法利賽人卻將之扭曲為只要誓言當中沒有出現神的名字，就沒有遵守的義務。結果起誓不再能促進誠信，反而變相為鼓勵欺騙，因此耶穌就禁止人起誓。因為無論你怎樣努力嘗試，都無法避免提到與神有關的東西，與其以驚人的起誓公式來帶出我們的承諾，不如做一個誠信正直，言出必行的人，又可避免藉起誓操縱別人的思想選擇，達到自私利己的目的。John Scott 說：「發誓其實是可悲地承認我們的不忠誠，因為我們知道我們簡單的字句不被信任。」耶穌期盼天國子民成為誠實正直且尊重他人的人。然而，如何能夠誠實正直呢？

二、如何能誠實正直？

太六：32b-33 「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，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。 **33** 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」

或許我們可以從人為何說謊開始著手。通常人說謊的兩個主要原因就是「恐懼」與「慾望」：害怕說實話所帶來的後果，以及渴望透過說謊而得到某些東西。其背後的觀點是：「我最重要，而且我只能靠自己。」然而，天國的價值觀卻是：「上帝最重要，當我投身服事上帝與服事他人時，會經歷到天國資源豐富地澆灌，我們可以相信神、倚靠神。」Tim Keller：「誠信就是將鄰舍的利益放在你自己的利益之上，當你遵守諾言會有損失時，仍然遵守諾言。」利益可以不成為我們生命的首要。既然掌管萬有的神與我們同在，我們就不需要因為害怕而說謊；有祂的保護與供應，我們更能承擔說實話的風險、能夠面對說實話的結果。

三、活在天國裡的自由

太五：37 「你們的話，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；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（或譯：就是從惡裡出來的）。」

相對於說謊而受到魔鬼（說謊之人的父）的轄制，天父的兒女是很自由的。活在天國裡既有不說謊的自由，在必要時也有起誓的自由，例：在法庭上作證。

耶穌不是要我們絕對不能發誓，因為連耶和華上帝自己也發誓；也不是叫我們回答問題時絕對不能向對方保證我們所說的是實話，重點是話語應當是誠實、發自內心、可靠的。

成天擔心我這樣說別人會不會生氣，那樣講會不會被別人輕看、或會不會失去一些利益，真的很累人；能夠過一種「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」的生活，其實是很輕省、很自在的。例如：貴格會信徒認為討價還價涉及說謊，因為雙方都知道自己開出的價錢是不合宜的，因此發明商品的售價標籤，不僅減少了許多討價還價的時間，並大大增加人們購物時內心的平安，也大大減少人們每天說謊的次數。只可惜後來許多商家刻意將標價提高，再讓客人殺價，損毀了起出這個設計的美意。就好像舊約對於起誓的美意，完全被破壞了一樣。

說到底，還是人心的問題。任何好的制度，詭詐的人心都可以將之扭曲。然而，屬於天國的我們，只要繼續「泡」在天國裡，我們的心就會逐漸改變。當我們的心變得真誠、越來越有安全感，我們的話語也會變得真誠、單純。這樣的義再一次遠遠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不是努力不違反律法的限制，乃是享受活在天國裡的自由。